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 2017-020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部分股份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安徽铜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集团”）通知，铜峰集团近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解质和质押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份解质

2017年6月9日，铜峰集团将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17,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2017年6月8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564,369,565股的3.01%。铜峰集团目前持有本公司94,561,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6%。本次解除以上17,000,000股股份质押后，铜峰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7,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1.96%，占公司总股本的13.73%。

二、公司股份质押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1、2017年6月9日，铜峰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公司17,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质押期一年，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6月8日。本次质押的17,000,000股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564,369,565股的3.01%。

2、截止本公告日，铜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4,561,2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76%，本次质押后，铜峰集团已累计质押公司股份94,500,000股，占其持有公

司股份总数的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16.74%。

（二）股东的质押情况

本次质押系为铜峰集团在农业银行融资提供的质押，主要用于补充铜峰集团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铜峰集团经营性收入、投资收益等。铜峰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也没有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0日